

彰化縣國民中小學英語課採全英語教學教案徵選獎勵計畫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府教學字第 1120069369 號修訂

壹、依據：

- (一) 2030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 (二) 彰化縣國際教育暨英語教學資源中心計畫

貳、目的：

為強化英語教師全英語教學授課知能，提升本縣英語教師創新英語教學策略與技巧，以提升教學效果。

參、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承辦單位：彰化縣國際教育暨英語教學資源中心(04-728-8230)

肆、參與徵選對象：彰化縣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師（含代理及代課教師）。

伍、申請時間：即日起至112年5月31日(星期三)止，以電子郵件寄件日期為憑。

陸、繳件方式：請於收件時間內將應繳交資料（教案設計與著作權同意書須為本人親簽之掃描檔）之WORD及PDF檔傳送至電子信箱cietrcl@gmail.com。E-mail主旨：全英語教學教案徵選+學習階段別(國中或國小)+徵選者學校名稱+徵選者姓名/職稱。

柒、徵選規則：

- (一) 教案須為一個單元的完整詳案，至少為2節課以上(含2節)，每節40

分鐘之教案設計，教案頁數最多不超過20頁為主（不含附件），並依序編入頁碼，不符合前述規定或頁數超過部分不予審查。

（二）所提供之徵選教案若非由本人親自創作、研發與教學者，若經檢舉或告發，且有具體事實者，若因涉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權益侵害情事，參與徵選者須自負法律責任。

捌、獎勵方式：每件優良推薦作品作者頒予嘉獎1次，惟名次於總參與人數1/2後不予敘獎，每人至多兩件作品參賽，不得重複敘獎。優良推薦作品將掛載於彰化縣國際教育暨英語教學資源中心網站<https://www.cieetrc.chc.edu.tw>。

玖、評分方式：聘請學者專家審查，通過或修正後通過得掛載於本縣國際教育暨英語教學資源中心網站。

壹拾、注意事項

（一）參與徵選作品不得為已公開或已參加其他公開競賽或徵選之得獎作品。

（二）參與徵選作品之著作權仍屬於原作者所有，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擁有非專屬無償使用權，得以任何形式及方式無償公開展示及重製發行。

（三）為尊重著作權，請參與徵選者使用非原創素材時，於教案中註明來源，包括圖片等相關資料。若有法律責任由作者自行負責，與主辦單位無涉。